

押款提貨（貨到海關之時才補辦進口免稅令；平時應宣導於下訂後立即申辦進口免稅令，避免循此方式辦理通關，若屬 Fedex 或 UPS 等快遞業者案件且剛到貨，亦得不採押款提貨方式處理，即以急件向海關補辦免稅令，免稅令核發後以報關提貨方式處理。）

### 1. 要點:

- (1)進口報關時，請提示報關行應以**正式申報單**辦理，不得以簡易申辦單辦理。
- (2)憑「國庫專戶存款收款書」辦理申退押款(歸墊)事宜。
- (3)申退押款限於押款提貨後四個月內提出申請，逾期押金沒入國庫。

### 2. ※程序及表單:

(1)申辦進口免稅令:詳免稅令之申辦流程及表單。

進口報關文件用印:親持「個案委任書」、「押款放行申請書」一式二份、「進口專用蓋印申請書」(以上均需蓋系所中心章)送採購組審核→文書組用印後當場領回副本函文及免稅申請書、明細表及押款放行申請書等報關文件。

(2)進口報關:將已用印之「個案委任書」、「押款放行申請書」、「免稅申請書及明細表、副本函文」交予報關行辦理結關→提貨並送至指定地點。

(3)追蹤列管:由請購單位向報關行追回「國庫專戶存款收款書」，並將押款金額及進口報單編號回報予採購組登簿列管。

(4)申退押款:免稅令核發後→由請購單位備齊「退還押金申請書」、「進口專用蓋印申請書」送採購組審核並簽領免稅令→文書組蓋印→「免稅令影本」、「退還押金申請書」寄予海關(收件者抬頭:『財政部關稅署台北關 關』,海關作業約需1.5個月)。

(5)報帳:採購組收到海關之「退還押金通知書正聯」,註記申辦單位及老師姓名並蓋承辦人印章→通知申請單位簽領「國立臺灣大學自行收納款項統一收據第1、2聯」及「退還押金通知書正聯」→報帳領回墊款。

### 3. 報帳歸墊注意事項:

(1)申請歸墊金額:

.若單筆匯入,為扣除匯費25元後之餘款。

.多筆匯入,金額最大者為扣除匯費25元後之餘款,餘均為原始押款金額。

.「退還押金通知書正聯」及「國庫繳款書收據」及「國立臺灣大學自行收納款項統一收據第1聯」浮貼於支出憑證黏存單。

.報帳時會計科目經費代碼為:N0027,於備註填寫「採購XXXXXX 墊付押款,申請歸墊」,並填寫退款戶名、帳號、聯絡電話等。

(2)申請單位應儘速報帳歸墊,以免日後成為懸帳。

### 4. 文件保存:

#### 新購或受贈

貨物結關後若進口貨物屬儀器、設備者(日後會發生維修、升級情形)，由各請購單位將「商業發票」、「保固證明」、「進口報單」及「進口免稅令正本」設立專卷保存，俾便日後出口維修再申請進口免稅令之用。

#### 借用或租用

貨物結關後請將「發票」、「進口報單」及「進口免稅令正本」設立專卷保存，並將「進口報單」影本送至採購組控管，俾便日後出口歸還之用。

#### 復運出口後再進口

貨物結關後由各請購單位將「國外發票」、「保固證明」、「進口報單」及「進口免稅令正本」設立專卷保存，俾便日後再次出口維修、升級申請進口免稅令之用。

(103.07.30 修訂)